

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四季度

关联交易合并披露公告

根据中国银保监会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发〔2022〕1号）及相关规定，现将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四季度需分类合并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本季度各类关联交易情况

单位：人民币 万元

关联交易类	金额
资金运用类	5
服务类	93.90
利益转移类	0
保险业务和其他类	3,835.63

含重大关联交易数据、统一交易协议和一般关联交易数据

二、关联交易监管比例执行情况

2022年四季度，我公司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全部关联方投资余额

我对全部关联方的投资余额为2.85亿元，符合不超过2021年度末总资产的25%（69.09亿元×25%=17.27亿元）与2021年度末净资产（9.79亿元）二者中金额较低者的监管比例要求；

（二）各资产大类投资余额

我公司投资权益类资产的账面余额为0，投资不动产类资产的账面余

额为1.2亿元，占上季末总资产的1.32%，未超过上述各类资产投资限额的30%；投资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0.25亿元，占上季末总资产的0.28%，未超过上述各类资产投资限额的30%。

（三）对单一关联方的全部投资余额

我公司对具体关联方投资余额分别为：

1、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：全部投资余额约0.0011亿元（2022年1月至今产生投资管理费合计数），占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0.01%，未超过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30%；

2、德邦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：全部投资余额约0.0001亿元（2022年12月至今产生投资管理费合计数），占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0.001%，未超过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30%；

3、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：全部投资余额约0.0012亿元（2022年1月至今产生投资管理费合计数），占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0.012%，未超过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30%；

4、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：全部投资余额0.5亿元，占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5.11%，未超过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30%；

5、上海泛逸旅游发展有限公司：全部投资余额0.25亿元，占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2.55%，未超过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30%；

6、上海复星高科技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：全部投资余额0.9亿元，占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9.19%，未超过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30%；

7、苏州星浩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：全部投资余额1.2亿元，占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12.26%，未超过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30%。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第二十条，我公司投资单一

关联方的账面余额，合计不得超过2.9364亿元。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第十一条，我公司即使采用较为保守的计算口径，合并存在控制的关联方计算单一关联方的投资余额为2.8524亿元，亦未超过我公司上一年度末净资产的30%。截至四季度末，单一关联方投资余额符合监管比例要求。

（四）购入金融产品的份额

2022年四季度，我公司未新购买底层基础资产涉及关联方的金融产品。特此公告。

复星联合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1月20日